

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教高函〔2020〕5号）安排，进一步促进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加快培养创新创业人才，持续激发学生创新创业热情，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资源对接平台，经研究，决定举办2020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以下简称“省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二、大赛目的与任务

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大赛旨在激发学生的创造力，激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锤炼意志品质，开拓国际视野，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把激昂的青春梦融入伟大的中国梦，努力成长为德才兼备的有为人才。

以赛促教，探索素质教育新途径。把大赛作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抓手，引导各类学校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深化人才培养综合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推动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形成新的人才质量观、教学质量观、质量文化观。

以赛促创，搭建成果转化新平台。推动赛事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紧密结合，促进“互联网+”新业态形成，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努力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

三、大赛总体安排

省赛将力争做到“四个更”。一是更教育。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构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平台”，培养学生敢闯的素质、会创的能力；助力脱贫攻坚，提升学生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二是更全面。做强高教、职教、萌芽各版块，探索形成各学段有机衔接的创新创业教育链条，实现区域、学校、学生类型全覆盖。三是更创新。广泛开展大学生和中学生创新活动，助推科研成果转化应用，服务国家创新发展。四是更河南。以大赛为载体，推出创新创业教育的河南经验、河南模式，提升我省高等教育的影响力、感召力和塑造力。

省赛将举办“1+3”系列活动。“1”是主体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详见附件2）、“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详见附件3）、职教赛道（详见附件4）、萌芽赛道（详见附件5）。“3”是3项同期活动，包括“智闯未来”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智创未来”全省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展；“智投未来”大赛优秀项目对接系列活动。

四、组织机构

本届大赛由河南省教育厅、中共河南省委统战部、中共河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河南省科学院、共青团河南省委员会主办，河南省大中专学生就

业服务中心和河南理工大学承办。

省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简称省赛组委会），负责省赛组织实施指导工作。

省赛设立专家委员会，负责参赛项目指导和评审工作，并指导参加国赛等工作。

省赛设立仲裁委员会，负责省赛仲裁事宜。

五、参赛项目要求

1. 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服务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服务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各赛道参赛项目类型详见附件）。

2. 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

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须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在教育部通知发布前已获投资 1000 万元及以上或在 2019 年及之前任意一个年度的收入达到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参赛项目，请在省赛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4. 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参赛。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5. 各普通高等学校，各中等职业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六、比赛赛制

大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三级赛制（不含萌芽版块）。校级初赛由各学校负责组织，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由省赛组委会负责组织、河南省大中专学生就业服务中心、河南理工大学和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具体承办。省赛组委会将根据省赛评审结果，综合各学校报名项目数、省赛获奖情况、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等因素择优推荐参加全国总决赛（赛程安排详见各赛道方案）。

七、大赛报名

本次大赛由教育部提供报名管理系统，各高校登录系统即可查看和管理本校参赛项目信息。

账号管理：

1. 各校明确一名工作人员为大赛报名系统管理员，7 月 17 日

前，务必将联系人信息表（见附件1）发送至指定邮箱。

主赛道、红旅赛道：jytgjc2020@163.com

职教赛道：hncxcy2020@163.com

2. 高校管理账号权限：各高校可登录原有账号、密码查看本校参赛项目报名情况，参赛项目计划书下载、审核推荐晋级省赛项目团队等操作。若账号、密码遗失，可联系省赛组委会进行找回。

八、评审规则

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hnbys.haedu.gov.cn）查看具体内容。

九、大赛奖项

大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十、有关工作要求

各校要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校内初赛组织、省赛推荐工作，并根据比赛进程为在校生和毕业生参与竞赛提供必要的师资、场地、经费等保障条件。鼓励教师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带领学生创新创业。同时，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创，积极推进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不断提高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水平，厚植“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土壤，为推动中原经济区产业结构升级、建设创新型河南提供源源不断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十一、联系方式

1. 请各高校指定两名工作人员加入 2020 年省赛工作 QQ 群 (423581730)，便于赛事工作沟通及交流。

2. 大赛组委会联系人

(1) 河南省教育厅

高教处：王灵修 电话：0371-69691855

学生处：钱鹏俊 电话：0371-65798638

基教处：赵 琼 电话：0371-69691899

职成教处：刘东洋 电话：0371-69691878

国际处：蔡 弘 电话：0371-69691769

研究生处：周朝霞 电话：0371-69691782

(2) 河南省大中专学生就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李胜利 张西恒 电话：0371-65795552

(3) 河南理工大学

联系人：付生德 电话：0391-3986386

邮 箱：fsd@hpu.edu.cn

(4)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联系人：朱志伟 电话：0371-86661286

附件：1.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
南赛区选拔赛各高校联系人信息表

2.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高教主赛道方案

3.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4.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职教赛道方案

5.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萌芽赛道方案

河南省教育厅 中共河南省委统战部 中共河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河南省科学院

共青团河南省委员会

2020年7月7日

附件 1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 选拔赛各高校联系人信息表

学校：（盖章）

	姓 名	部门及职务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QQ 号码	微信号
校级负责人						
大赛报名系统 管理员						
工作人员						
工作人员						

注：大赛报名系统管理员指各高校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cy.ncss.org.cn>）登录、查看、管理、审核本校参赛项目的工作人。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 高教主赛道方案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大赛设高教主赛道。同时，将原国际赛道并入高教主赛道。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互联网+”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二）“互联网+”制造业，包括先进制造、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

（三）“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

（四）“互联网+”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五）“互联网+”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医疗健康、交通、人力资源服务等。

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二）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三）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

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已获投资（或收入）1000 万元以上的参赛项目，请在省赛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四）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有关要求，只能选择一个赛道报名参赛。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铜奖的项目，可报名参赛，但不重复资金支持。

（五）各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已获投资情况和项目特点，分为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师生共创组。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并符合以下条件：

1.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

2.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创意组（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二）初创组。参赛项目工商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17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且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不超过 1 轮次，

并符合以下条件：

1. 参赛申报人须为初创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2015 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2. 初创组项目的股权结构中，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含基于国家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的科研成果转化项目）可以参加初创组，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与学生所持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 51%（学生团队所持股权比例不得低于 26%）。

（三）成长组。参赛项目工商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17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或工商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17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 2 轮次以上（含 2 轮次），并符合以下条件：

1. 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2015 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2. 成长组项目的股权结构中，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

得少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含基于国家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的科研成果转化项目）可以参加成长组，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与学生所持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 51%（学生团队所持股权比例不得低于 26%）。

（四）师生共创组。基于国家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的科研成果转化项目，或者教师与学生共同参与创业且教师所占权重比例大于学生（如已注册成立公司，教师持股比例大于学生）的项目参加师生共创组进行比赛。并符合以下条件：

1. 参赛项目如已注册成立公司，公司注册年限不得超过 5 年（2015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师生均可为公司法人代表。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股权结构中，师生股权合并计算不低于 51%，且学生参赛成员合计股份不低于 10%。

2. 参赛申报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2015 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

3. 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在编教师（2020 年 6 月 1 日前正式入职）。

四、比赛赛制

大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三级赛制。校级

初赛由各高校负责组织，并按省赛组委会确定的配额择优推荐项目参加省赛。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省级复赛通过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省级复赛、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及安排视疫情形势另行通知。

五、参赛项目数量

（一）推荐省赛名额：省赛组委会将根据上届大赛国赛和省赛获奖情况及本届报名组织情况综合考虑，确定省赛推荐名额。

（二）每所高校参加省赛高教主赛道的项目数量不做限制，入选全国总决赛高教主赛道的项目数量不超过4个。

（三）严禁虚报或乱报项目，如有发现将缩减推荐省赛名额并取消省级优秀组织奖评选资格。

六、赛程安排

（一）参赛报名（6月11日-8月15日）：参赛团队可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大赛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截止时间是8月15日。赛事咨询请通过“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微信公众号进行咨询，参赛团队可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资料下载板块，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

本次大赛由教育部提供报名管理系统，各高校登录系统即可查看和管理本校参赛项目信息。

(二) 校级初赛(7月31日前)：各校要正确研判当前的疫情形势，校赛的比赛环节原则上采用线上路演的方式开展，尽量减少线下活动，并做好相关疫情防控预案，遴选出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赛，不得晚于7月31日，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省赛参考。8月15日之前，各校还可继续发动学生报名，申报数量将作为评选省级优秀组织奖的参考之一。

(三) 省赛(8月3日-8月20日)：省赛组委会根据各学校推荐参加省赛项目情况，由省赛专家委员会依据全国大赛评审规则(可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询)，对参赛项目进行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根据教育部分配名额确定参加全国总决赛的项目。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 国赛前集训(8月下旬)：省赛组委会根据河南省赛情况，分类别成立专家组负责参加国赛项目的省级集训指导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七、评审规则

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hnbys.haedu.gov.cn)查看具体内容。

八、大赛奖项

大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

师奖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九、其他

本方案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方案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激励和引导更多青年学生扎根中原大地了解省情民情，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领航脱贫攻坚 红色筑梦创业人生

二、主要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及考察河南时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弘扬伟大改革开放精神，鼓励青年“敢闯敢试、敢为天下先”，走进河南革命老区、偏远山区和城乡社区，聚焦脱贫攻坚，用创新创业的生动实践书写无愧于时代的壮丽篇章。

三、活动地点

本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力争覆盖全省 118 个县级革命老区，并重点围绕三条路线，聚焦三个主题开展。具体路线是：黄河文明线——黄河流域生态文明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巍巍太行山——太行山区脱贫攻坚和可持续发展；红色大别山——大别山区红色基因传承和革命老区全面振兴。

各高校要紧密围绕习近平总书记 2019 年考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深度挖掘省内革命老区资源，与学校定点扶贫村镇相结合，与学校选派驻村第一书记所在村庄相结合，根据学校实际结合三条线路确定 1-2 个地区为本校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地点，结合学校专业特色，组建项目团队，切实服务于革命老区振兴和精准扶贫脱贫。

四、主要活动与时间安排

（一）活动地点确定（2020 年 7 月）

各高校应主动联系革命老区和贫困地区的政府农业和扶贫工作有关部门，摸清乡村振兴和精准扶贫脱贫需求，组织做好学校现有扶贫对接地区及项目、涉农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应届毕业生返乡创业等情况摸底统计。有定点扶贫村镇或选派有驻村第一书记的高校，要做好定点扶贫村镇或第一书记所在村庄的调查工作，立足于真扶贫、扶真贫的要求，组建项目团队，帮助贫困农户实现脱贫。鼓励高校之间共享调研成果，鼓励跨校组建项目团队。各高校应于 7 月中旬确定活动地点，并报大赛组委会。

（二）启动仪式（2020年7月）

河南省大赛组委会初步拟定7月中旬举办启动仪式，采用线上线下同步，线上为主的方式进行，详细活动安排另行通知。

（三）活动报名（2020年6月11日-8月15日）。

各高校要积极挖掘本地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组织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6月11日至8月15日。原则上每个高校应组建1个以上的项目团队。

（四）组织实施（2020年6-9月）

高校要通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专项经费、师生共创、校地协同等多种形式，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推出一批帮扶品牌项目和帮扶示范区，发挥辐射带动作用。特别是根据活动路线、地区的科技、农业、环保等方面需求，结合各高校大学生项目团队自身的优势，助力脱贫攻坚，支持大学生开展线上创业就业。要积极争取相关部门、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公益机构、投资机构等各方支持，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支持、设立公益基金等方式为活动提供保障。

（五）成果展示（2020年9月）

各高校要及时做好经验总结和成果宣传，选树优秀典型，举办优秀团队先进事迹报告会。河南省选拔赛举办期间，举办“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线上成果展，并推荐优秀典型参加全国总决赛

期间举办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成果展。

五、“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安排

（一）参赛项目要求

1.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如报名参赛，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其他赛道比赛（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单列奖项、单独设置评审指标。

2. 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已获投资（或收入）1000 万元以上的参赛项目，请在省赛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4.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

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5.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6.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5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7. 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铜奖的项目，可报名参赛，但不重复资金支持。

8. 没有参加本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不得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比赛。

9. 各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商业组。

1. 公益组

（1）参赛项目以社会价值为导向，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者社会组织，注册

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3）师生共创的公益项目，若符合“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要求，可以参加该组。

2. 商业组

（1）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的痛点问题、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融合。

（2）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司的项目均可参赛。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如已注册成立机构或公司，学生须为法人代表。

（3）师生共创的商业项目不能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可参加高教主赛道。

（三）比赛赛制

大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高校负责组织，并按大赛组委会确定的配额择优推荐项目参加省赛。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由省赛组委会负责组织。省级复赛通过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省级复赛、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及安排视疫情形势另行通知。

（四）参赛项目数量

1. 推荐省赛名额：省赛组委会将根据上届大赛国赛和省赛获奖情况及本届报名组织情况综合考虑，确定省赛推荐名额。

2. 每所高校参加省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数量不做限制，入选全国总决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数量不超过2个。

3. 严禁虚报或乱报项目，如有发现将缩减推荐省赛名额并取消省级优秀组织奖评选资格。

（五）赛程安排

1. 参赛报名（6月11日-8月15日）：参赛团队可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大赛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截止时间是8月15日。赛事咨询请通过“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微信公众号进行咨询，参赛团队可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资料下载板块，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

本次大赛由教育部提供报名管理系统，各高校登录系统即可查看和管理本校参赛项目信息。

2. 校级初赛（7月31日前）：各校要正确研判当前的疫情形势，校赛的比赛环节原则上采用线上路演的方式开展，尽量减少线下活动，并做好相关疫情防控预案，遴选出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赛，不得晚于7月31日，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省赛参考。8月15日之前，各校还可继续发动学生报名，申报数量将作为评选省级优秀组织奖的参考之一。

3. 省赛（8月3日-8月20日）：省赛组委会根据各学校推荐参加省赛项目情况，由省赛专家委员会依据全国大赛评审规则（可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询），对参赛项目进行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根据教育部分配额确定参加全国总决赛的项目。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4. 国赛前集训（8月下旬）：省赛组委会根据河南省赛情况，分类别成立专家组负责参加国赛项目的省级集训指导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评审规则

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hnbys.haedu.gov.cn）查看具体内容。

（七）大赛奖项

大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六、其他

本方案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2020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 职教赛道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加快培养创新创业人才，推进职业教育领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组织学生开展就业型创业实践。决定举办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职教赛道比赛，具体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有关要求，推进职业教育领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促进创新驱动创业、创业引领就业，组织学生开展就业型创业实践，切实提高学生的创业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更多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二、参赛项目类型

1. “互联网+”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2. “互联网+”制造业，包括先进制造、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领域生产加工、维

护、服务；

3. “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

4. “互联网+”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5. “互联网+”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家政服务、养老服务、食品安全、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健康服务、交通、社区服务等。

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

三、参赛方式和要求

1. 职业院校（含职业教育本科、高职高专、中职中专）学生（不含在职生）、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学生（不超过30周岁）可以报名参赛；

2. 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 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次大赛；

4.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负责审核所属中职学校参赛对象资格，省属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学校、职业教育本科学校和国家开放大学由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四、参赛组别和对象

职教赛道分为创意组与创业组。

1. 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服务模式或针对生产加工工艺进行创新的改良技术，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职业院校的全日制在校学生、或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

2. 创业组。参赛项目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2015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2015 年之后毕业）、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2015 年 6 月之后毕业）。企业法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合计不得少于 1/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项目须参加创业组（不能参加创意组，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有参赛申报人的除外），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与学生所持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 51%（学生团队所持股权比例不得低于 26%）。教师

持股比例大于学生团队持股比例的项目，只能参加高教主赛道师生共创组，不能报名参加职教赛道。

五、赛程安排

（一）参赛报名（2020年6月11日-8月15日）。参赛团队可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org.cn）或大赛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大学生创业服务网”）任一方式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截止时间8月15日。

每所中等职业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2个，其中，河南省示范特色中职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5个，国家中职改革示范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8个。每所高等职业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200个，其中，河南省示范特色高职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300个，国家和省优质高职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500个。职业教育本科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800个。

本次大赛由教育部提供报名管理系统，各院校登录系统即可查看本校参赛项目报名情况、下载参赛项目计划书下载、审核推荐晋级省赛项目团队等操作。

（二）校级初赛（2020年8月10日前）。各学校要正确研判当前的疫情形势，做好相关疫情防控预案，校赛的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由各院校自行决定，原则上采用线上路演的方式开展，尽量减少线下活动，遴选出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赛（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省赛参考），时间不得晚于8月10日。8月15

日之前，各学校还可继续发动学生报名，申报数量将作为评选省级优秀组织奖的参考之一。

（三）省级复赛（2020年8月15日-8月31日）。组委会根据各院校推荐参加省赛项目情况，由专家委员会依据全国大赛评审规则（可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cy.ncss.org.cn>查询），对参赛项目进行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评选省级获奖项目，确定参加国赛集训项目。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国赛前集训（9月上旬）。根据教育部分配名额和省级复赛结果，按照1:1.5遴选确定参加国赛集训项目，成立专家组负责参加国赛项目的省级集训指导工作，视疫情形势，对参加国赛集训项目进行路演评审，最终确定参加国赛项目。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评审规则

本次省赛评审规则严格按照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评审规则执行，具体内容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进行查看。

七、奖项设置

大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省赛的评判工作在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领导下，由大赛专家委员会负责评判。

八、其他

本方案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2020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 萌芽赛道方案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设立萌芽赛道，推动形成各阶段有机衔接的创新创业教育链条，发现和培养创新创业后备人才。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推动创新创业素质教育，探索基础教育阶段创新创业教育的新模式，引导中学生开展科技创新、发明创造、社会实践等创新性实践活动，培养创新精神、激发创新思维、享受创造乐趣、提升创新能力。

二、参赛对象

普通高级中学在校学生。参赛学生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鼓励学生以团队为单位参加，允许跨校组建团队，团队成员原则上不超过 15 人。

三、项目要求

1、项目应紧密融合学习、生活、社会实践，能创造性地解

决问题或提供解决思路，具有可预见的应用性与成长性，可以是各类中学生赛事获奖项目或作品（可参照教育部、省教育厅公布认可的中小學生全国性、全省性竞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

2. 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已参加往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萌芽赛道的项目，不得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四、奖项设置

大赛设省级一等奖10个、二等奖50个、三等奖100个、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省级一等奖全部推荐参加全国萌芽赛道比赛。

五、工作安排

1、省级将成立由基础教育部门参与的大赛萌芽版块工作小组负责赛事的组织工作。各地要成立有基础教育部门参与的大赛

萌芽赛道工作小组，负责组织项目遴选工作。

2、遴选环节和方式等由市级自行决定，遴选结果于2020年8月10日前报省大赛组委会。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省赛参考。报送方式：市级教育行政部门正式公函报送，电子稿发指定邮箱。

六、其他

本方案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2020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0年7月8日印发

